

开放经济研究

【2018 年 总第 1 卷】

【第一期】

张建武 丁开杰 肖奎喜 主编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经济贸易学院 主办

OPEN
ECONOMY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开放经济研究

【2018 年 总第 1 卷】

【第一期】

张建武 丁开杰 肖奎喜 主编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经济贸易学院 主办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开放经济研究. 第一期 / 张建武, 丁开杰, 肖奎喜主编.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8. 8

ISBN 978 - 7 - 5203 - 2811 - 1

I. ①开… II. ①张…②丁…③肖… III. ①中国经济—
开放经济—研究 IV. ①F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161060 号

出 版 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王 衡
责任校对 王 森
责任印制 王 超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明恒达印务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8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10
插 页 2
字 数 156 千字
定 价 46.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 010 - 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序

1978 年中国实行改革开放，历经 40 年，在社会、经济、文化、教育等领域中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中国也由传统的农业国迈进了现代化的工业化国家之列。在这个过程中，开放极大地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中国由此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更加巩固了我们的上层建筑，更加让我们坚信我们所走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正确和中国共产党的英明伟大。

中国的对外开放顺应了全球化的历史发展趋势。在对外开放的过程中，我们在坚持公有制经济为主体的原则下，充分发挥市场经济在资源配置和竞争方面的作用，在产业结构优化调整、区域经济协调发展、金融资本市场的有效调控、人力资源的开发利用等实践方面创造了自己的经验，贡献了“中国智慧”，丰富了现代经济学的理论与政策。为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理论提供了鲜活的研究素材。

但是，从人类的历史上来看，并不是所有的开放都会带来繁荣，也有一些国家和地区因为过度开放而未能如期发展，在开放中迷失了目标，经济甚至倒退了。国际金融危机后，世界经济处在缓慢复苏状态，中国经济进入了平稳发展的新常态，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要构建全面开放新格局。然而，在我们建立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的过程中，面临的外部环境更加严峻，当前逆全球化的思潮甚嚣尘上，对我们的开放造成了很大的冲击，有必要进行全方位的研究和探讨。因此，我们创立了《开放经济研究》一刊，意在对开放经济进行理论上的研究和实践经验的总结，让开放更好地促进经济的发展与繁荣，让开放能在更大程度上解放生产力，实现全面小康，和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

目 录

中日 GDP 核算方法的比较及启示 戴艳娟 李 洁(1)

中蒙俄贸易和产业的协调机制和政策研究

——基于产业互补和产业替代的视角 ... 张建武 薛继亮 李 楠(26)

生产性服务进口对提升中国制造业国际分工

地位的影响 王 胜 王 俊(43)

中国高技术产业技术创新效率的区域差别比较研究

——基于三阶段 DEA 模型的实证分析 肖奎喜 王瑞良(64)

粤港澳大湾区创新绩效的空间效应研究 徐芳燕 林靖雯(87)

汇率波动对中国进口价格弹性的影响

——基于贸易开放和产业升级的视角 ... 田云华 王凌峰 王 乐(108)

京津冀对内开放的协同研究 ... 马金秋 赵秋运 孙博文 叶堂林(129)

中日 GDP 核算方法的比较及启示

戴艳娟^① 李 洁^②

摘 要：国内生产总值（GDP）是经过高度加工的统计，虽然它依据国际标准的国民经济核算体系（SNA）进行统计，但由于各个国家现存的统计基础和统计制度不同，事实上 GDP 的核算方法在各国间存在很大差异。日本拥有非常雄厚翔实的基础统计调查，年度国民经济核算从流量到存量都编制得非常全面完整。日本年度 GDP 核算对投入产出统计（U 表和 V 表）的依赖性很强，其中，支出法 GDP 是标准值，最受各界重视。日本的季度 GDP 核算仅核算支出法 GDP 及部分分配项目，是发达国家当中唯一未进行生产法 GDP 核算的国家。本文通过对中日两国 GDP 核算方法及基础统计数据的考察，尝试对两国 GDP 核算的整体特点进行较全面的描述，对中国今后 GDP 核算的进一步完善提供参考。

关键词：国内生产总值；投入产出核算；生产法 GDP；支出法 GDP

国内生产总值（GDP）核算是国民经济核算体系（System of National Accounts, SNA）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反映一国经济发展水平的核心指标，同时也是各国进行经济规模比较的重要指标之一。GDP 是经过

①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经济贸易学院教授。

② 日本埼玉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研究生。

高度加工的统计,虽然产生并依据国际标准 SNA,但由于各个国家现存的统计基础和统计制度各自不同,事实上 GDP 的核算方法在各个国家之间都存在很大差异,不同国家的 GDP 核算存在各自不同的特点。

中国原有的国民经济核算体系采用的是苏联、东欧等国在计划经济时期实行的物质生产领域为中心的物质产品平衡表体系(A System of Material Product Balances, MPS),随着中国由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移,国家统计局于 1985 年建立了 SNA 体系的年度 GDP 生产核算,1993 年以取消 MPS 体系的国民收入为标志,中国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完成了由 MPS 向 SNA 为基础的统计体系转换。日本是统计制度较完善,统计工作非常细致的发达国家之一,1953 年开始采用美国式国民收入核算体系,1966 年正式实施 1953 年 SNA 核算体系,直到 1978 年完全转换为 1968 年 SNA 体系,完成了 1968 年 SNA 体系中所包括的国内生产总值核算、投入产出核算、资金流量核算、国际收支核算、资产负债核算五大核算,2000 年依据 1993 年 SNA 核算体系进行核算,2016 年正式采用了 2008 年 SNA 体系。

日本建立了完善的数据收集体系,而且较早开展国民经济核算工作,是 SNA 统计的先进国家,而中国由于历史原因,统计调查的基础较为薄弱,经过较长时间努力才由 MPS 统计体系过渡为 SNA 体系,中日两国 GDP 统计基础差异大,核算方法必然存在较大差异。本文通过对中日两国国内生产总值核算的估算方法及基础统计数据的考察,尝试较全面地描述中日两国 GDP 核算方法的整体特点,以帮助了解及客观评价两国 GDP 核算体系。中日的 GDP 统计均由年度 GDP 统计和季度 GDP 统计组成。本文首先以年度 GDP 统计为核心,考察了以投入产出统计为基础,最大限度重视三方等价的日本 GDP 的核算方法和同时采用生产收入法和支出法的中国 GDP 的核算方法,然后对反映一国经济发展形势和动态的季度 GDP 的中日核算方法进行比较。

一 中日年度 GDP 核算方法的比较

（一）日本年度 GDP 核算

1. 日本国民经济核算的历史

日本的国民收入核算具有较长历史，由政府主导的国民收入的估算可以追溯到日本内阁统计局 1928 年估算的 1925 年国民收入的测算，之后，1930 年开始为核算国民收入进行实地调查，并用于估算 1930 年和 1935 年的国民收入（奥本佳伸，1997）。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 1947 年设立国民收入调查室，完成了个人收入、国民分配收入及国民总支出等核算，扩大了核算范围。1952 年经济审议厅下设置国民收入科室开始每年估算并公布国民收入报告。在没有国民经济核算世界标准的 SNA 体系之前，日本依据当时美国的国民收入核算准则进行核算，为后来实施 SNA 打下了良好基础（内阁府经济社会综合研究所，2016）。

以国民收入统计为核心的最初的 SNA 体系于 1953 年公布，日本的国民经济调查委员会和国民经济计算审议会在 1959—1964 年进行了详尽的讨论和审议，在 1966 年 4 月开始采用 1953 年 SNA 体系标准的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并对外公布推算结果。1968 年，包括国内生产总值核算、投入产出核算、资金流量核算、国际收支核算以及资产负债核算五大核算的新 SNA 体系公布后，日本于 1970 年设立国民经济核算委员会，通过 3 年的准备，1974 年设置国民经济调查会议，1978 年正式采用 1968 SNA 体系，完成了由旧的国民收入核算向 1968 年 SNA 体系的转换。日本季度 GDP 核算是 1959 年开始进行，直至 1971 年开始对外公布推算结果。

1993 年 SNA 修改方案公布后，日本相关机构积极响应，2000 年依据 1993 年 SNA 核算体系进行核算。2008 年 SNA 公布后，日本在长时间的准备和筹划后，2016 年正式采用 2008 年 SNA 体系。日本属于较早采用 SNA 体系进行国民经济核算的国家之一，可以说是统计基础较好，制度完善，同时是 SNA 统计的先进国家之一。

2. 日本年度 GDP 核算方法

SNA 体系是经过一套通过账户形式概括和描述宏观经济总量水平及其数量关系的核算系统,以 GDP 为核心指标,对整体经济活动进行核算的体系。采用 1968 年 SNA 体系以来,投入产出统计作为平衡生产法与支出法 GDP 的手段,成为其重要的组成部分。

投入产出分析表的历史可以追溯到 1936 年列昂惕夫编制的投入产出表,第一张政府层面的投入产出表是美国劳动统计局(BLS)编制的 1939 年美国投入产出表,BLS 用此表进行就业预测分析,1944 年美国的战时生产计划部也利用此表进行当时的经济预测,预测结果与之后实际经济状况高度吻合,因此在各国迅速普及。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日本政府认识到投入产出表对经济政策的重要作用,经济审议厅(后来的经济计划厅、现在的内阁府)、通商产业省(现在的经济产业省)分别以 1951 年为对象编制了日本最初的投入产出表。1955 年之后,相关的各级政府机构共同合作,每隔 5 年编制一张投入产出表。具体是由包括内阁府在内的 10 个中央及地方政府机构共同作业,最终由日本总务省的统计局完成最终数据的整理编制。内阁府负责编制的以 GDP 为中心指标的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在每 5 年的投入产出表编制完成之后,修改原有标准,作为日本 GDP 核算新的标准。

投入产出表的基本表是商品 $\times$ 商品表,可以核算所有产品(包括国内生产以及进口产品)的活动,从纵向,可以观察各商品生产时所需要的各种原材料及服务的投入;从横向,可以观察各商品的用途。投入产出表的分类以产品的基本活动为原则,忽略所产生的副产品,主要以把握产品 $\times$ 产品的投入与产出结构为目的,因此称作投入产出表。另一方面,国民经济核算是记录各单位及企业的活动,生产核算的产业分类是按照企业、事业单位、机关和私人生产经营活动的性质进行分类,因此,投入产出表和国民经济核算中的生产核算之间在基本结构方面存在差异。

在日本,为了将投入产出表的产品 $\times$ 产品的投入与产出结构转换为生产核算,在“产品技术一定的假定(假设同一种产品具有相同的投

入结构)”和“产业技术一定假定（假设产业部门所生产的产品和服务只有一种）”的前提下，从投入产出表（产品×产品表）和它的附带表的V表（按经济活动分类的产品和服务的产出表，即使用表）推导出U表（按经济活动分类的产品和服务的投入表，即供给表）^①。将附图表V表得到各产业（经济活动）产出额，扣除从U表中得到的各产业中间投入金额，估算出各产业GDP（增加值）。另外，商品流量法是日本核算年度GDP时通常使用的方法，就是将投入产出表的行向进行重新组合，维持生产方与支出的两方等价，估算出各项需求部门的金额，具体方法是，假定利润率以及分配率一定，从生产者价格的供给（产出+进口）估算出各项消费者价格的需求金额（中间消费+最终消费+总资本形成+出口）。另外，将以上各产业增加值按照比例分配到劳动者报酬、固定资本损耗、生产税、补助金等各项目，余值作为营业盈余（法人企业）或者混合收入（个体户）。

对没有编制投入产出表的年份进行生产核算时，U表采用估算的延长表，V表则每年重新编制。具体做法是将推算年的U表作为基本表，使用工业统计调查资料以及各种财务报表等估算出U表的延长表。在支出核算中，参考“家计调查”中数据的变化趋势，利用商品流量法估算的民间消费支出作为最终居民消费支出；资本形成总额也同样采用估算的金额，具体方法是根据商品流量法估算出机械等设备投资，以建筑商品流量法为基础，利用各种建筑业方面的统计资料估算住宅投资等^②。

理论上无论采用何种方法核算GDP，结果应当保持一致。但是在实际统计过程中，由于统计数据或多或少都存在误差，分别从支出和生产方面进行估算时，结果存在一定差异。由于日本是由各地方政府的统计

① SNA体系中，是首先编制V表和U表，然后在产业技术假定或商品技术假定的前提下，从V表和U表间接推导出产品×产品的投入产出表，但日本是直接编制基本流量表。

② 作間逸雄编：《SNAがわかる経済統計学》，有斐閣2003年版及日本内閣府网页《SNA推計手法解説書（2007年改訂版）》，http://www.esri.cao.go.jp/jp/sna/data/reference1/h12/sna_kaisetsu.html。

机构基于各自的行政需求分别进行统计调查及数据收集工作,属于分散型的统计制度,有可能存在各统计之间口径不同的问题。但整体来看,各地方统计机构调查并收集整理了大量的需求和供给的统计数据,进行GDP核算时可利用的基础统计资料远比中国丰富。在获取了大量基础数据的基础上,每年进行投入产出统计的整理工作,可以实现1968年SNA所提倡的以投入产出表为基础,使用工业统计、物流统计等反映产品流向的方法进行估算,并且将支出法和生产法GDP之间的差值率控制在最小范围内^①。

日本内阁府每年公布的国民经济核算年鉴厚达500页以上,既有反映日本整体宏观经济状况的生产、分配、支出及资本储蓄等流量数据,也有体现资产及负债等存量数据。其中,综合核算的第1张表《国内生产总值核算(生产及支出)》中的支出系列的总值《国内生产总值(支出法)》^②为基础表,与增加值核算法计算的各产业合计的差额作为“统计的误差”项单列在《国内生产总值(生产法)》中,因此,日本以支出法为GDP的标准值,可以说是重视支出法^③的核算。

表1是日本支出法GDP(最终消费、资本形成、出口等支出项合计)和生产法GDP(各产业增加值合计)之间的差值率,数据显示支

① 近年由于技术革新产生的经济结构的迅速变化导致以往的推算方法已不适应新的环境。特别是以商品流量法为中心由供给向需求进行分配所采用的各种商品的分配比率,经常需要依照各类资料进行调整。另外,每年需要对流通的路径进行讨论。随着服务业的迅速发展,劳动派遣公司的劳动形态有多样化发展的趋势,“对企业服务业”更加复杂,因此需要迅速调整对应企业的范围。另外,也有意见指出商品流量法不适用于电子货币决算的普及所增加的相关服务业。

② 日本原称为国内总支出(GDE)。2006年由内阁府改为现有名称。

③ 日本重视支出法GDP的原因可能是在转换为SNA体系之前的国民所得(NI)统计时代遗留的传统习惯。笔者认为主要是日本“家计调查”以及“法人季报”等需求方面的统计数据较为丰富的缘故,根据负责相关统计核算的人员解释,日本社会对支出法GDP的需求也相对较多。以上两种解释互为因果,同时都可能是导致日本更加重视支出法GDP的原因。

日本支出法 GDP 与生产法 GDP 及差值率

单位:10 亿日元、%

年份	a. 支出法 GDP	b. 生产法 GDP	差值率% (a-b)/a	a. 支出法 GDP	b. 生产法 GDP	差值率% (a-b)/a	a. 支出法 GDP	b. 生产法 GDP	差值率% (a-b)/a
	2000 年基准 · 93SNA · GDP 不含 FISIM			2005 年基准 · 93SNA · GDP 包含 FISIM			2011 年基准 · 98SNA · GDP 包含 FISIM		
2015							530545	528797	0.33
2014				486939	487428	-0.10	513698	512927	0.15
2013				479084	479081	0.00	503176	503358	-0.04
2012				475332	475731	-0.08	494957	494946	0.00
2011				471579	471905	-0.07	491409	491462	-0.01
2010				482677	481028	0.34	500354	501085	-0.15
2009	470937	462425	1.81	471139	469295	0.39	489501	490593	-0.22
2008	504378	496851	1.49	501209	499245	0.39	520716	522035	-0.25
2007	515520	509174	1.23	512975	511816	0.23	531688	533762	-0.39
2006	507365	503227	0.82	506687	505715	0.19	526880	529039	-0.41
2005	501734	499832	0.38	503903	502517	0.28	524133	527113	-0.57
2004	498328	493502	0.97	503725	500461	0.65	520965	522084	-0.21
2003	490294	487187	0.63	498855	495760	0.62	515401	516722	-0.26
2002	491312	487484	0.78	499147	496420	0.55	515986	516787	-0.16
2001	497720	492156	1.12	505543	501307	0.84	523005	521142	0.36

续表

年份	a. 支出法 GDP	b. 生产法 GDP	差值率% (a-b)/a	a. 支出法 GDP	b. 生产法 GDP	差值率% (a-b)/a	a. 支出法 GDP	b. 生产法 GDP	差值率% (a-b)/a
	2000 年基准 · 93SNA · GDP 不含 FISIM			2005 年基准 · 93SNA · GDP 包含 FISIM			2011 年基准 · 98SNA · GDP 包含 FISIM		
2000	502990	500368	0.52	509860	508734	0.22	526706	527871	-0.22
1999	497629	496523	0.22	504903	504928	0.00	519652	522004	-0.45
1998	504905	502160	0.54	512439	509477	0.58	527877	528412	-0.10
1997	515644	511086	0.88	523198	518011	0.99	534143	533738	0.08
1996	505012	501840	0.63	511935	507321	0.90	525807	523818	0.38
1995	495166	490668	0.91	501707	496336	1.07	512542	509751	0.54
1994	488450	485889	0.52	495743	491801	0.80	501538	500814	0.14
1993	483712	482686	0.21						
1992	480783	480131	0.14						
1991	469422	469162	0.06						
1990	442781	439465	0.75						
1989	410122	406761	0.82						
1988	380743	379557	0.31						
1987	354170	353893	0.08						
1986	340560	338657	0.56						

续表

年份	a. 支出法 GDP	b. 生产法 GDP	差值率% (a - b)/a	a. 支出法 GDP	b. 生产法 GDP	差值率% (a - b)/a	a. 支出法 GDP	b. 生产法 GDP	差值率% (a - b)/a
	2000 年基准 · 93SNA · GDP 不含 FISIM			2005 年基准 · 93SNA · GDP 包含 FISIM			2011 年基准 · 98SNA · GDP 包含 FISIM		
1985	325402	324173	0.38						
1984	302975	303893	-0.30						
1983	285058	286010	-0.33						
1982	274087	275306	-0.45						
1981	261068	262513	-0.55						
1980	242839	244739	-0.78						

注：FISIM 是间接估算的金融中介服务。

资料来源：内閣府《国民经济计算年报平成 27 年版》(2011 基准)、《国民经济计算年报平成 26 年版》(2005 年基准)和《国民经济计算年报平成 23 年版》(2000 年基准)。

出法与生产法的 GDP 非常接近。以 2005 年为基准年的 2001 年 GDP 差值率超过 1% 以外,其他均在 1% 以下;另外,除了 2011 年、2012 年和 2014 年 3 个年份以外,支出法 GDP 均大于生产法 GDP;而以 2011 年为基准年的 GDP 差值率均低于 1%,且大部分年份的支出法 GDP 小于生产法 GDP。

综上所述,日本采用的是分散型统计制度,各地方政府采集了大量的基础统计数据,在丰富的基础数据之上,每年进行投入产出统计。因此,日本年度 GDP 核算可以实现以投入产出表为基础进行的 GDP 核算,可以说,日本 GDP 统计依赖于投入产出统计(U 表和 V 表),并通过投入产出表将支出法 GDP 和生产法 GDP 的差值率控制在最小范围内。日本在生产法、分配法和支出法三项 GDP 的估算值中,最重视支出法 GDP,将支出法 GDP 作为标准值。

二 中国的 GDP 核算

与依赖于投入产出统计来进行 GDP 核算的日本不同,中国受传统的统计报表制度的影响,并受限于基础统计数据,无法进行年度投入产出统计。因此,GDP 核算采用的是利用生产法和收入法对增加值进行核算,或者是对各项最终使用进行核算的两种方法并不依靠投入产出统计。

与一向重视需求方面的日本 GDP 统计不同,中国的国民经济核算以 MPS 体系为出发点,一直传承以生产为中心进行统计的习惯,因此,最初的 GDP 核算仅采用生产法和收入法对增加值进行核算。虽然中国只核算生产法 GDP 的原因是受限于现存的统计报表制度,但是也符合当时宏观经济分析及政策制定的需求,改革开放初期的中国需求非常旺盛,而供给严重不足,当时的社会更关注供给方面的数据。虽然之后的社会状况发生了改变,GDP 核算也增加了支出法核算,但生产法 GDP 仍然作为中国的 GDP 标准值,中国的经济增长率也是以生产法 GDP 进行估算。

中国最初的 GDP 核算的是通过对 MPS 体系指标进行再加工得到的^①, 1993 年放弃 MPS 体系后, 改为由基础数据直接核算 GDP。为了规范核算方法, 1995 年开始, 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核算司依次发布了《中国年度国内生产总值计算方法》《中国季度国内生产总值计算方法》以及《中国国内生产总值核算手册》。第一次经济普查(以下简称经普)之后, 经常性的抽样调查成为数据收集的重要手段, 很大程度上丰富了 GDP 核算所需要的基础数据, 在新的形势下, 2006 年国家统计局发布了《非经济普查年度国内生产总值的核算方法(试行方案)》, 2008 年正式推出《非经济普查年度国内生产总值的核算方法》。以下内容是根据上述文献, 整理考察了经普后中国 GDP 的核算方法。

(一) 根据生产法及收入法对各产业增加值的估算

各产业 GDP(增加值)的估算方法, (1) 从生产角度估算, 即, 将产出扣除中间投入得到的差值, (2) 从分配角度估算, 即, 将增加值的各个分配项目, 如劳动者报酬、固定资本损耗、生产税净额、营业盈余等进行加总。前者属于生产法, 后者属于收入法。第一次经普之前, 采用生产法或收入法核算出各产业增加值后进行加总。具体核算公式如下:

生产法: 各产业增加值 = 各产业总产出 - 各产业中间投入

收入法: 各产业增加值 = 劳动者报酬 + 生产税净额 + 固定资本折旧 + 营业盈余

这里的“劳动者报酬”指从业人员从事生产活动所获取的现金及实物, 其中, 公费医疗、交通补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企业的负担部分也包含在内。关于“劳动者报酬”的概念, 在不同时期定义略有不同。经普前, 个体经营者被当作劳动者, 获取的收益包含在劳动者

^① 物质生产部门是由纯生产额减去非物质部门的服务的投入后, 加上固定资本损耗得到的推算值。非物质生产部门是根据政府的决算资料、税收资料、工资数据以及就业人员统计资料等推算出增加值。

报酬当中,是日本的“生产者报酬”和“混合收入”合并的概念。在《非年度国内生产总值的核算方法》的手册中,对1993年SNA所规定的“混合收入”的部分划入“营业盈余”^①,除农林水产业以外,“劳动者报酬”等于“雇佣者报酬”的概念。对于农林水产业,包括国有及集团的所有农场获得的收益一起并入“劳动者报酬”,并未作为“营业盈余”部分的收入。

“生产税净额”是生产税扣除生产补贴的差额。生产税是生产者从事生产活动时所缴纳的各种税额,或者说是对于生产中使用固定资产、土地、劳动等生产要素所征收的税金,包含销售税、增值税、营业税、印花税、房地产税及车船使用税等。生产补贴是为了干预生产及价格水平,政府给予的各种转移支付,包括政策性补贴和价格补贴等。

“固定资本折旧”是生产过程中所消耗的固定资本的价值,可以说是虚拟值的计算。企业及自负盈亏的事业单位的固定资本损耗采用的是企业核算固定资本使用年限后,预计每年消耗的固定资本的金额,而政府机构、政府财政覆盖的事业单位及自购住宅等固定资本损耗则采用统一规定的折旧率和固定资本的购买价格估算资本损耗的虚拟值。

营业盈余是从增加值中扣除上述的劳动者报酬及生产税净额及固定资本损耗等所得到的差额。收入法估算各产业GDP时,以经普的相关资料及针对编制投入产出数据进行调查的相关数据为基础,根据产出(或者增加值)估算出各产业的营业盈余率,最终估算出营业盈余。

经普后,首先对所有产业分别进行生产法和收入法核算,对一定规模以上的企业和规模以下企业使用不同标准。对于一定规模以上的企业^②,进行全国估算时,采用的是生产法与收入法估算值的算术平均值,但是进行地区GDP估算时,生产法核算的增加值占0.75,收入法

① 即1968年SNA概念的“营业盈余”。

② 规模以上企业指主营业务收入在500万元以上的法人工业企业。